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80)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收到於本補充通告日期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超過5%之本公司股東百聯集團有限公司、上海百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及王新興投資有限公司的通知，由於考慮到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及第六屆監事會任期將於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屆滿，該等股東提出三項有關批准(i)董事選舉；(ii)監事選舉；及(iii)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薪酬的新決議案，以在股東周年大會上供本公司股東考慮。

按照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凡任何股東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投票權，均有權動議新決議案以在即將舉行的股東大會上供股東考慮。

因此，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加入下述第7-9項普通決議案。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真光路1258號百聯中環廣場13樓大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新增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7. 批准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成員（附註1）

- (i) 批准葉永明先生擔任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ii) 批准徐子瑛女士擔任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iii) 批准徐濤先生擔任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iv) 批准徐宏先生擔任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v) 批准張申羽女士擔任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vi) 批准董小春先生擔任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vii) 批准王德雄先生擔任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viii) 批准夏大慰先生擔任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ix) 批准李國明先生擔任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x) 批准陳璋先生擔任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 批准趙歆晟先生擔任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8. 批准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成員 (附註2)
- (i) 批准楊阿國先生擔任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監事；
 - (ii) 批准李峰先生擔任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監事；及
9. 批准第七屆董事會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建議年度薪酬為稅後人民幣15萬元整，並授權第七屆董事會董事長與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簽署聘任函。

承董事會命
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永明

中國，上海，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

附註：

1. 董事候選人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的補充通函。
2. 監事候選人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的補充通函。
3. 除於本補充通告新增的議案內容及其他資料外，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所有資料均維持不變。

